

实用经济文书 格式大全

SHIYONG JINGJI WENSHU GESHI DAQUAN

李玉梅 刘东风 主编

- 一般经济合同
- 金融证券文书
- 房地产文书
- 保险文书
- 知识产权保护
- 税务工商文书
- 劳动保护文书
- 经济司法文书
- 对外贸易文书



SHIYONG JINGJI WENSHU GESHI DAQUAN

实用经济文书 格式大全

李玉梅 刘东风 主编



湖北辞书出版社

(鄂)新登字 07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实用经济文书格式大全/李玉梅 刘东风 主编

--武汉: 湖北辞书出版社, 1995.10 (1996 重印)

ISBN7-5403-0107-4

I. 实...

II. ①李... ②刘...

III. 经济—应用文—写作

IV. H152. 3

实用经济文书格式大全

SHIYONG JINGJI WENSHU GESHI DAQUAN © 李玉梅 刘东风 主编

策 划: 刘道清 装帧设计: 王 乔

责任编辑: 蔡夏初 责任校对: 李友堂 监 印: 阎长缨

出版发行: 湖北辞书出版社 (武汉市武昌东亭路 2 号 430077)

印 刷: 十堰日报社印刷厂 新华书店经销

开 本: 850×1168mm 1/32 插页: 4 印张: 21.5

版 次: 1995 年 10 月第 2 版 1996 年 11 月第 7 次印刷

字 数: 800 千字 印数: 80001 — 90000 册

ISBN7-5403-0107-4/F·15 定价: 20.00 元 (简精装)

前　　言

市场经济实质上是法制经济。法制经济要求经济实务按照一定的规范和规则运行。我们要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就应该从现在起，加快立法步伐，特别是经济立法，使经济运行有法可依。同时，严格依法从事经济活动，使经济运行的程序规范化、标准化，从而保证经济实务合法有序进行。当前，我国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正在按照市场经济的要求向前推进，经济活动的广度和深度日益增大，参与经济活动的市场主体越来越广。新的形势出现了新的矛盾，即参与经济活动的主体的知识面是有限的，而市场经济的范围则是无限的。《实用经济文书格式大全》就是为解决有限和无限这对矛盾而问世的。

已经面世的有关经济文书方面的版本有之。但《实用经济文书格式大全》特点鲜明：一是文书种类齐全，内容丰富。经济实务中公诸于社会的经济文书格式（不包括经济职能部门只适用于内部的公文），都可以在本书中找到。二是依类设章，便于查找。本书的篇章结构，基本上是按照市场主体的经济协议、经济管理部门履行管理职能、经济司法处理的思路安排的。每类文书篇下设章，查找方便。三是文书格式化，操作性强。本书对文书基本理论的阐述不多，力求简明扼要。在对每一种文书格式作解释性说明后，即附具标准文书格式和范例，使具有一定知识水平的公民能依葫芦画瓢。四是重点突出，时效性强。本书对当前经济实务中经常涉及的文书格式，在篇章上安排在前，在文字阐

述、表格简繁上，着墨较多。特别是对当前经济“热点”，如“股票证券”，“房地产”，“金融”作了最新、最全面的表述。正因为本书具有以上优点，我们希望并相信，她的问世，必将受到社会的欢迎。

全书共分八篇。每篇内容和编著者分别是：第一篇，一般经济合同文书格式（王毅、陈涤、魏涛、易继云、胡春芳）。第二篇，金融证券文书格式（柯昌辉、彭俊良）。第三篇，房地产开发文书格式（易继云）。第四篇，保险文书格式（蔡军、姚玲）。第五篇，知识产权保护文书格式（蔡军、王毅、唐毅）。第六篇，工商、税收文书格式（刘东风、曹诗权、杨小川）。第七篇，对外贸易文书格式（许将来、王玲、胡春芳）。第八篇，经济司法文书格式（方世荣、丁丽红、严本道、刘东风）。

本书由刘东风和王毅同志具体拟出编写提纲。全书由刘东风同志统一编审，最后由李玉梅同志定稿。著名法学家、中南政法学院教授唐永禅为本书的编撰提出了指导性建议，中南政法学院经济法副教授王全兴、深圳市国际房地产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张全江先生提供了资料，在此一并鸣谢。

为了使本书达到预期目的，作者们深入实际部门，广泛收集资料，潜心研究，作出了很大努力。但由于我们水平有限，且时间仓促，恐怕未遂初衷。我们深表歉意，并望读者诸君谅解。

编著者于武昌

一九九三年七月一日

目 录

第一篇 一般经济合同文书格式

第一章 经济合同基本原理	1
一、什么是合同和经济合同	1
二、经济合同的订立程序	2
三、经济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3
四、无效经济合同及处理	3
五、违反经济合同的责任	4
第二章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5
一、什么是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5
二、工矿产品购销合同的内容结构	5
三、签订工矿产品购销合同应注意的事项	6
四、附标准合同格式	6
第三章 农副产品购销合同	11
一、什么是农副产品购销合同	11
二、农副产品购销合同的主要内容	12
三、签订农副产品购销合同应注意的事项	13
四、附标准合同格式	14
第四章 建设工程承包合同	17
一、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17
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2
第五章 加工承揽合同	38
一、加工承揽合同	38
二、几种特殊的加工承揽合同	43
第六章 仓储保管合同	47

一、什么是仓储保管合同	47
二、仓储保管合同的主要内容	47
三、签订仓储保管合同应注意的事项	48
四、附标准合同格式	48
第七章 财产租赁合同	50
一、什么是财产租赁合同	50
二、财产租赁合同的主要内容	51
三、签订财产租赁合同应注意的事项	51
四、附标准合同格式	51
第八章 供用电合同	54
一、什么是供用电合同	54
二、供用电合同的主要内容	54
三、供用电合同标准格式	55
第九章 合伙、联营合同	60
一、合伙合同	60
二、联营合同	63
第十章 企业承包租赁经营合同	71
一、企业承包经营合同	71
二、租赁经营合同	77
第十一章 交通运输合同	82
一、货物运输合同的概念和特征	82
二、货物运输合同的种类	83
三、货物运输合同的主要内容	84
四、货物运输合同标准文本样式及参考文本样式	86
第十二章 劳动合同	94
一、什么是劳动合同	94
二、劳动合同的主要内容	95
三、附劳动合同标准格式	95

第二篇 金融证券文书格式

第一章 银行存款	99
一、存款的概念和种类	99

二、单位存款的法律制度	100
三、关于对城乡居民储蓄存款查询、停止支付和没收的规定	100
四、银行存款的有关文书格式	100
第二章 银行贷款	103
一、银行贷款的概念和种类	103
二、银行贷款的发放	104
三、借款合同	104
四、借款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04
五、借款合同的担保	105
六、借款合同的格式	105
第三章 银行结算	162
一、银行结算	162
二、银行汇票	162
三、商业汇票	164
四、银行本票	168
五、支票	169
六、汇兑	170
七、委托收款	172
第四章 信托	175
一、信托	175
二、信托文书格式	177
第五章 融资租赁	188
一、融资租赁	188
二、融资租赁文书格式	189
第六章 股票	195
一、股票	195
二、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书	197
三、招股说明书	199
四、承销协议	202
五、股票上市申请书	203
六、股票上市公司公告	205
第七章 债券	208

一、国库券	208
二、大额可转让定期存单	208
三、企业债券	209

第三篇 房地产开发文书格式

第一章 土地使用权合同	211
一、什么是土地使用权合同	212
二、土地使用权合同示范文本种类	212
三、土地使用权合同的主要内容	212
四、签订土地使用权合同应注意的事项	212
五、附标准合同格式	213
第二章 房产开发	230
一、房产开发合同	230
二、房产买卖合同	233
三、房产租赁合同	243

第四篇 保险文书格式

第一章 财产保险合同	247
一、财产保险合同的概念及写法	247
二、各种财产保险合同的标准文本格式	248
第二章 人身保险合同	320
一、人身保险合同的概念及特点	320
二、各种人身保险合同格式	320

第五篇 知识产权保护文书格式

第一章 商标权	337
一、商标注册申请书	338
二、驳回商标复审申请书	341
三、商标异议书	342
四、商标异议复审申请书	343
五、注册商标争议裁定申请书	344
六、变更注册商标注册人名义、地址申请书	345

七、转让注册商标申请书	346
八、驳回转让复审申请书	347
九、商标续展注册申请书	347
十、驳回续展复审申请书	348
十一、注册不当商标撤销裁定申请书	349
十二、撤销注册商标复审申请书	350
十三、补发商标注册证申请书	351
十四、注册商标使用许可合同	352
第二章 专利权	353
一、专利申请书	354
二、分案请求书	360
三、优先权声明和优先权证明请求书	366
四、专利代理	368
五、实质审查请求书和要求提前公开声明	370
六、异议书	372
七、费用减缓请求书	373
第三章 技术合同	374
一、技术合同的概念和特点	374
二、技术合同的格式	376

第六篇 工商、税收文书格式

第一章 工商行政管理文书格式	395
一、工商行政管理概述	395
二、企业登记注册文书	395
三、外商投资企业登记注册文书	426
四、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登记注册文书	444
五、广告经营单位登记文书	463
第二章 税务文书格式	469
一、税务登记表	470
二、纳税鉴定申报表	479
三、纳税申报表	480
四、减税、免税申请书	489

五、税源移转证明书	495
六、纳税检查报告	498
七、自印发票申请表	502
八、税收票证	504
九、个人所得税、营业税、资源税、消费税税目税率税额表	517

第七篇 对外贸易文书格式

第一章 海关文书格式	521
一、进口货物报关单	521
二、出口货物申请书及许可证	524
三、出口货物许可证申请展期表	527
四、出口货物报关单	528
五、海关发票	531
六、旅客行李申报单	534
七、进口检验申请单	536
八、出口检验申请单	541
九、普惠制产地证明书申请书	544
第二章 对外贸易合同	548
一、中外货物买卖合同	549
二、中外补偿贸易合同	556
三、中外来料加工(或来件装配)合同	563
四、中外技术转让合同	570
五、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同	579
六、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合同	586
七、对外劳务输出合同	591
八、国际租赁合同	600
九、国际借贷合同	605
十、国际贸易委托代理合同	613

第八篇 经济司法文书格式

第一章 律师常用文书	617
一、代理词	617
二、见证书	621

三、律师受权声明书	622
四、法律咨询意见书	624
五、司法建议书	626
六、法律意见书	628
第二章 仲裁文书	631
第三章 公证文书	635
一、申请公证书	635
二、涉外公证书	637
第四章 民事诉讼文书	639
一、民事起诉状	639
二、民事上诉状	642
三、民事答辩状	644
四、民事申诉状	646
五、证据保全申请书	648
六、财产保全申请书	649
七、先予执行申请书	650
八、支付命令申请书	651
九、公示催告申请书	652
十、申请执行书	654
第五章 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法律文书	656
一、行政复议申请书	656
二、行政复议答辩书	658
三、撤回复议申请书	659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660
五、行政诉讼委托代理书	661
六、行政起诉状	663
七、行政一审答辩状	664
八、行政诉讼代理词	666
九、申请回避状	668
十、申请保全证据状	669
十一、申请停止执行状	671
十二、撤诉申请书	672

十三、行政上诉状	673
十四、行政二审答辩状	675

第一篇

一般经济合同文书格式

在商品社会里,合同是商品生产者、经营者平等地进行商品生产和交换的法律形式。一份合格的书面合同,不仅在内容上要符合法律的要求,准确地反映双方当事人的真实意思,在形式上也要力求规范化,充分、完整和正确地表述内容,做到形式与内容的统一。近几年,我国仅每年签订的经济合同就达七亿份以上,如果当事人签订的经济合同形式不规范、条款不完备,不仅会对经济合同的履行带来很大困难,给国家、集体和个人造成极大的经济损失,而且也会扰乱社会正常的经济秩序。为了防止上述现象的出现,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已陆续发布了统一的经济合同示范文本,供广大企、事业单位和个人进行经济交往时使用。

第一章 经济合同基本原理

一、什么是合同和经济合同

合同是指当事人之间关于设立、变更或终止民事法律关系的协议。合同作为社会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关系的法律形式,是任何国家都具有的法律制度。在我们的日常生活里,合同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企业、公民通过等价、有偿的各种合同取得自己所需要的商品或服务,或者通过合同的方式为他人提供相应的商品或服务,以获得相应的报酬。如买卖、租赁、借贷、运输、出版等行为都离不开合同,通过合同的方式当事人可以规定各自的权利和义务,任何人都不得任意违反。因此,可以说,合同就是双方当事人自己创制出的“法律”。

所谓经济合同，是指法人之间为实现一定经济目的，明确相互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可见经济合同是合同制度中的一种具体形式。

经济合同具有以下三个特征：

(一)经济合同的当事人至少有一方是法人。在一般情况下，经济合同双方当事人为法人，但有时，也可以一方是法人，另一方是个体经营户、农户等非法人。公民之间所签订的合同，无论是否具有经济目的，都不能称作经济合同。

(二)当事人订立经济合同的目的，是为了实现一定的生产经营目的或者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所谓“实现一定的生产经营目的”，意味着以生活消费为目的的合同不是经济合同。所谓“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意味着经济合同并不一定要求物的转移，只要是为了生产经营的目的，提供劳务的合同也是经济合同。

(三)经济合同是双方或多方的法律行为，是双方或多方当事人意思表示的一致。经济合同这种反映双方或多方当事人为达到特定经济目的和法律后果的共同意志的特征，是它区别于其他法律行为的基本标志。

根据我国经济合同法的规定，经济合同包括购销合同、建设工程承包合同、加工承揽合同、财产租赁合同、仓储保管合同、借款合同、财产保险合同、货物运输合同、能源供应合同及其他经济合同等。

二、经济合同的订立程序

根据《经济合同法》的规定，当事人双方依法就经济合同的主要条款经过协商一致，经济合同就成立。所谓协商一致，就是指当事人相互作出意思表示并达成一致意见的过程。这种过程通常包括两个程序：

(一)要约。要约通常又称为发盘或发价，指合同当事人一方以订立合同为目的就其主要条款向另一方提出建议的意思表示。发出意思表示的人为要约人(或称发盘、发价人)，收到这一意思表示的人为受约人(或称接盘、被发价人)。要约人所发出的要约内容包括：1. 表示希望与对方订立经济合同的愿望；2. 明确提出合同的主要条款；3. 指明要求答复的期限。

(二)承诺。承诺通常又称为接盘，是指接受要约人发出的订立合同的提议，这是当事人一方对对方所提出的要约表示完全同意的行为。承诺的成立必须具备以下几个条件：1. 承诺必须是受要约人作出的意思表示，非受要约人无权作出承诺；2. 承诺必须向要约人作出，其目的在于订立经济合同；3. 承诺必须完全同意要约的全部条件，即任何变更都不能成为承诺；4. 必须在要约

规定的有效期限内答复要约人。

在实际签订经济合同的过程中,当事人双方经过反复协商、直至达成一致意见的过程,实质上就是要约—新要约—再要约—直至承诺的过程。

三、经济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经济合同的变更和解除,是指合同订立后,在没有履行或没有全部履行的情况下,对合同的某些条款进行修改或提前终止合同的效力。变更和解除合同,是为了防止因客观情况发生变化,在继续履行原合同的条件下给双方造成不必要的经济损失。根据经济合同法的规定,在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情况下,可以变更或解除合同:

1. 当事人双方经过协商同意,并且不因此损害国家利益和影响国家计划的执行;
2. 订立经济合同所依据的国家计划被修改或取消;
3. 当事人一方由于关闭、停产、转产而确实无法履行经济合同;
4. 由于一方违约,使经济合同履行成为没有必要;
5. 由于不可抗力或由于一方当事人虽无过失但无法防止的外因,致使经济合同无法履行。

在变更和解除经济合同时,应采取书面形式(包括文书、电报等)及时通知对方,同时因变更或解除经济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的外,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四、无效经济合同及处理

无效经济合同是指缺乏法律规定的条件,国家不予承认和保护的合同。无效经济合同不能发生当事人预期的法律后果,因而从订立的时候起就没有法律约束力。

(一)无效经济合同的确认依据

根据经济合同法第七条的规定,无效经济合同可从以下几个方面确认:

1. 属下列情况之一的,为经济合同的主体不合格:①不具备法人资格的社会团体组织以法人名义签订经济合同的;②未经核准登记领取营业执照,以个体经营户名义签订经济合同的;③国家法律限制行为能力的签订经济合同的。

2. 属下列情况之一的,为经济合同内容不合法:①经济合同条款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政策或计划;②经济合同标的为国家明令禁止买卖的物、未

经许可经营的物或法律、政策所不允许的行为；③当事人的意思表示不真实，或采取胁迫、欺诈等手段签订经济合同的；④当事人规避法律，损害了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利益的。

3. 属下列情况之一的，为无效代理：①代理人未经授权，超越代理权限或者代理权消灭后签订合同，未经被代理人追认的；②代理人以被代理人的名义同自己签订合同的；③代理人以被代理人的名义同自己代理的其他人签订合同；④代理人与对方通谋签订损害被代理人利益的合同。

（二）无效经济合同的处理

1. 经济合同被确认无效后，合同尚未履行的，不得履行；正在履行的，应当立即终止履行。

2. 对于无效经济合同造成的财产后果，应当根据当事人的过错大小，按照经济合同法第16条的规定，用返还财产、赔偿损失和追缴财产上交国库三种方法处理。

五、违反经济合同的责任

经济合同签订后，由于当事人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经济合同所规定的义务，当事人应承担违反经济合同的责任。

（一）违约责任的构成与免责条件

追究行为人的违约责任必须具备法定的条件，一般而言，构成违约责任的条件有二个：即要有违约行为和当事人有过错。所谓有违约行为是指当事人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经济合同，如到期不交付货物，货物未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以及拖欠货款等。所谓当事人有过错，是指违约行为人在主观上对违约行为有故意或者过失时，才承担违约责任。

但是，在下列两种情况下，违约方可以免除责任：

1. 不可抗力。也就是说，由于发生了非人力所能抗拒的外界力量使得合同不能履行，那么违约方不承担合同责任。如台风、地震、洪水以及战争等自然灾害或意外事件都属于不可抗力。

2. 由于上级领导机关或业务主管机关的原因。经济合同法第33条规定：“由于上级领导或业务主管机关的过错，造成经济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上级领导机关或业务主管机关应承担违约责任。”

（二）承担违约责任的方式

违反合同的具体情况是多样的，当事人承担违约责任也就不同。根据经济合同法的规定，当事人承担违约责任的方式有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以及强制